

# 珠海市金湾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 关于组织金湾区 2024 年珠海市工业投资 贷款贴息项目入选项目库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根据《珠海市促进工业投资贷款贴息实施办法（修订版）》（珠工信〔2024〕74号）、《珠海市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扶持用途）管理实施细则》（珠工信〔2023〕95号）及产业扶持资金管理模式的调整改革相关要求，现就组织我区 2024 年珠海市工业投资贷款贴息项目入选项目库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贴息支持对象

#### （一）企业及项目要求

1. 企业注册地在珠海市金湾区（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企业工业信息化主管部门为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项目实施地在珠海市金湾区，项目实施主体是工业企业。

2. 项目列入我市工业投资项目库（项目须在珠海市工业投资项目服务系统填报项目信息，系统网址为：<https://zhsme.org.cn/common/kgj-index>）。

3.项目按规定办理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

4.项目按规定纳入工业投资、技改投资统计。

5.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未获得市财政资金支持,且项目贷款未获得财政贴息支持(获得2022和2023年珠海市工业投资贷款贴息支持的除外);获得本批次贴息支持的项目,可获得贴息补助最长不超过3年(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算),贴息补助期间项目不得申请其他市级财政固定资产投资奖励和贴息支持。

6.本次申请贷款贴息的固定资产投资不能同时申报《珠海市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扶持用途)管理实施细则》中的专题一、三、四、五。

7.项目单位近3年内在质量、安全、环保等方面未发生重大事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项目符合环保、能耗、安全等有关政策要求。

## (二) 贷款要求

列入我市工业投资项目库的工业投资项目、技改投资项目在合作银行办理的2021年1月1日以来新增固定资产投资贷款(从贷款合同签订日起算,不包括置换存量贷款、置换企业前期投入贷款、置换企业前期投入资金),且贷款利率不超过当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1.2倍。贷款合同须列明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计划购置设备清单,并与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匹配。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设备购置计划发生变更,企业应按规定变更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并与合作银行签订补充贷款合同。

## 二、贴息区间、方式及标准

(一) 贴息区间。申请本年度贴息补助的，实际发生贷款利息时间范围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二) 贴息方式及标准。

对符合条件的固定资产投资贷款，给予不超过当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0%的贴息补助，单个企业贷款贴息最高补助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且不超过实际发生贷款利息。同一项目贴息补助最长不超过3年(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算)。对未按合同规定归还的逾期贷款利息、加息和罚息及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借款等，不列入贴息补助范围。

## 三、申报基本材料

(一) 企业、项目及贷款基本情况表(附件1)。

(二) 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复印件。

(三) 项目贷款合同、项目计划设备购置清单(需加盖银行公章)、借款借据、还款凭证、支付利息凭证等;填写项目借款明细表(附件2)。

(四) 项目形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的证明，主要包括合同(固定资产购置合同、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等)，工程结算证明材料(建设、施工、监理签字认定的工程结算单或进度单,工程计价明细表,工程竣工造价结(决)算书等)，发票，付款凭证;填写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明细表(附件3)。

(五) 项目按规定纳入工业投资、技改投资统计的证明材料

(登录“统计联网直报平台”下载并打印《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206表)。

(六)申报单位承诺函(参考格式见附件4)。

(七)合作银行负责出具审查报告,审查报告应核实贷款合同、借款借据、还款凭证、付款凭证、发票、支付利息凭证等票据真伪,核实工业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实施和完成情况,核算符合贴息补助条件的利息金额。核实贷款合同及补充贷款合同已列明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计划购置设备清单,并与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匹配。(合作银行审查报告参考格式见附件6)

(八)信用信息报告(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导出)

#### **四、工作流程和要求**

##### **(一)申报单位在线填报**

申报企业在“珠海市财政惠企利民服务平台(<https://113.106.103.75/#/home>)”,网上注册用户,在线填报《珠海市工业投资贷款贴息项目申报书》,上传有关附件材料,并按系统要求由单位管理员在线审核后提交至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已注册系统用户的单位继续使用原有账号进行申报和管理;未注册的单位应先参照《珠海惠企利民平台-企业个人使用手册》(附件7)注册后再进行申报。

##### **(二)书面材料提交**

通过审核的项目,项目申报单位可在珠海市财政惠企利民服

务平台中打印生成的《珠海市工业投资贷款贴息项目申报书》，签字盖章并装订成册，申请书及附件须在一册内装订完成，请直接用申请书首页作为封面，不得采用胶圈、文件夹等带有突出棱边的装订方式。书面材料报送时间另行通知。

### （三）受理审核时间

申报单位在线申报自 2024 年 5 月 7 日开始，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截止。建议申报单位不要过于靠近截止时间提交申报书及有关附件，以免造成无法提交的情况。

申报单位在完成提交后，请随时通过申报系统关注所申报项目的“工作进度”栏，及时了解申报项目所处进度和审核结果。

### （四）受理地点

金湾区市民服务中心 B2 栋 613 室

### （五）咨询热线

金湾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7261997（肖先生）

填报系统问题请咨询平台客户支持热线：0756-2602052，  
0756-2602051（工作日 9:00-18:00）

附件：1.2024 年珠海市工业投资贷款贴息项目企业、项目及贷款基本情况表

2.2024 年珠海市工业投资贷款贴息项目借款明细表

3.2024 年珠海市工业投资贷款贴息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明细表

4.申报单位承诺函（参考格式）

5.2024年珠海市工业投资贷款贴息项目合作银行名单

6.合作银行审查报告（参考格式）

7.珠海惠企利民平台-企业个人使用手册

珠海市金湾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4年4月30日